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上海市社区矫正管理局-2018 年安置帮

教工作办案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18 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

项目单位：上海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

主管部门：上海市社区矫正管理局

委托单位：上海市司法局

评价机构：上海名泰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

目 录

摘要.....	1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5
一、项目基本情况.....	5
(一)项目概况.....	5
(二)项目绩效目标.....	12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3
(一)绩效评价目的.....	13
(二)评价方案制定过程.....	13
(三)绩效评价框架.....	14
(四)数据收集方法及过程.....	15
(五)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5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16
(一)评价结论.....	16
(二)具体绩效分析.....	29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38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38
(二)项目存在的问题.....	39
(三)建议及改进举措.....	39
附件 1: 基础表.....	错误! 未定义书签。
附件 2: 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错误! 未定义书签。
附件 3: 访谈、座谈会和实地调研人员名单, 访谈、调研提纲.....	错误! 未定义书签。

摘要

● 概述

为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的管理工作，衡量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资源，发挥公共资金的引导和促进作用，进而促进社会经济更好更快的发展，受上海市司法局的委托，上海名泰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社区服刑人员、刑满释放人员是特殊人群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是关系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风险点，更是社会帮扶的重点对象。随着经济社会转型，政府职能转移，原有的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工作格局和人力配置，已经不适应现代社会发展的要求，特别是教育帮扶感化特殊人群的现实需要。

随着经济社会转型，政府职能转移，原有的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工作格局和人力配置，已经不适应现代社会发展的要求，特别是教育帮扶感化特殊人群的现实需要。根据司法部、中央综治办、教育部、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上海市委办公厅《转发〈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全面推进预防犯罪工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综治委关于深化预防和减少犯罪工作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的精神，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培育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对于深化特殊群体犯罪预防体系建设，探索社会治理创新是一项具有开创性和示范性的举措。

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系上海市社区矫正管理局的经常性项目经费，每年编制支出预算，纳入上海市司法局部门预算，并通过政

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实施。2018 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预算资金为 1,600,000.00 元，实际使用资金为 1,619,873.98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1.24%。

●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2018 年安置帮扶工作办案经费项目总体组织规范，项目目标完成情况总体良好，资金使用效果良好，圆满实现了预期目标。但项目也存在着个别子项目的绩效目标值设定过于保守、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等问题。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评价工作方案中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结合项目的特性，经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对项目进行了公正、客观地独立评价。对 2018 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项目综合得分为 95.49 分，绩效评级为“优”。其中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 8 分，得分 7 分；项目管理类指标权重 38 分，得分 37.79 分；项目绩效类指标权重 54 分，得分 50.70 分。

项目实施后为社区服刑人员和五年内刑满释放人员提供了专业服务，帮助上述两类人员顺利融入社会，有效降低了其重新违法犯罪率。

2018 年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共有志愿者 20700 余名，分布在全市 16 个区；各区协会安置就业基地先后共安置了 533 名服务对象上岗就业；市帮教协会对市协会理事、区协会会长，各商会及各区志愿者代表 400 余人进行专题培训；开展全方位大走访，覆盖全市 16 个区，重点走访闵行、青浦、嘉定、长宁四个进博工作核心区，期间，中途驿站共入住 9 名重点管控对象；2018 年协会新制定《会员代表大会制度》等 6 项制度，修改完善《民主决策管理制度》等 7 项制度；组织“爱的黄丝带”法治宣传教育艺术团走进 14 个监所巡演 14 场，

受益人数近 16500 余人次；走进本市 10 个区巡演 10 场，对社区“两类人员”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受益人数达 3000 余人次。各区司法局、司法所、居村委、协会、民警、社工和志愿者联手，组织 900 多名社区服刑人员参加法治宣传教育巡演活动；市、区帮教协会组织招聘会 27 场，参与招聘单位 215 家，提供管理、保洁等岗位 960 个，200 余名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对象参加应聘，70 人达成就业意向；2018 年“上海雨协公益基金会志愿服务工作站”、“上海政法学院警务学院志愿服务工作站”揭牌；在政府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对 230 余名特殊人员困难家庭的未成年子女发放帮困助学帮困金；市协会加大“新航驿站”洪智、仕操、仁阔分站建设力度，先后接纳 15 名“两类人员”解决他们基本生活困难、就业安置和住宿等问题，做到“进得来、帮得好、出得去”，入站人员无一人重新违法犯罪；参与化解疑难信访矛盾，成功化解 10 余起各类社会矛盾和信访积案。

● 经验教训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品牌建设，参与社会治理

市协会加大“新航驿站”洪智、仕操、仁阔分站建设力度，先后接纳 15 名“两类人员”解决他们基本生活困难、就业安置和住宿等问题。配备帮教老师，全面掌握社区服刑人员动态，落实重点时段、重大活动期间节点的管控措施。市协会主动衔接大墙内外服刑人员改造帮教工作，与各商会、监所开展“乡音进大墙 乡情筑归途”等联手帮教监狱开放日活动，并签订帮教衔接联动工作合作意向书，共同走进监所开展联手帮教，进一步扩大和凸显了联手帮教品牌效应。

2、加强队伍建设，规范服务管理

召开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

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收支情况报告》和《上海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章程》、《2017 年市协会完成政府购买合同项目》等报告。对理事长和副理事长工作进行分工、向各区协会通报市协会年度工作任务、落实《政府采购需求》，新制定《会员代表大会制度》等 6 项制度，修改完善《民主决策管理制度》等 7 项制度，规范志愿服务和工作运行机制，加强帮教志愿者队伍服务管理，推进各区帮教协会招募志愿者工作，不断优化志愿者队伍结构。

（二）存在的问题

个别子项目预算编制不够合理、绩效目标值设定过于保守

安置帮教工作经费总预算执行率为 101.24%，但有部分子项目的执行率超过 110%，同时，也存在子项目执行率不到 90%的情况，预算编制不够合理，且有部分子项目的绩效目标值设定过于保守，例如志愿者建设人数完成情况，目标值为 20000 人，但评价小组调研后了解到，2017 年末，该指标的数据就已经超过 20000 人，使得该指标考察的意义大打折扣。反映出在项目预算编制时，未结合以前年度执行情况和本年度实施计划统筹编制精准和详细的预算及绩效目标。

（三）建议及改进举措

增强绩效目标编制的匹配度，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加强预算管理意识，申报绩效目标时参考往年工作开展情况，对来年的工作进行合理规划，根据每年项目执行的特点进行合理安排，避免出现计划与执行偏差较大的情况，同时，提高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的匹配度和科学性。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运用客观的指标体系，对公共资金使用效率、效益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的制度，是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推进政府管理科学化的重要抓手。

为加强上海市司法局的资金使用规范，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政府购买社会组织服务项目的绩效，促进社会组织承接政府购买服务的规范化，提升对服务项目管理服务效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中的作用，根据《上海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司法局开展了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上海名泰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上海市司法局的委托，以第三方中介机构身份对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小组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对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做出综合的评价。通过采集基础财务数据、日常管理制度、项目完成结果、群众满意度等内容，对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进行深入的调查分析，总结成绩与经验，探索潜在问题与不足，为安置帮教工作建言献策。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背景和目的

（1）立项背景

社区服刑人员、刑满释放人员是特殊人群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是关系社会和谐稳定的重要风险点，更是社会帮扶的重点对象。随

着经济社会转型，政府职能转移，原有的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工作格局和人力配置，已经不适应现代社会发展的要求，特别是教育帮扶感化特殊人群的现实需要。

根据司法部、中央综治办、教育部、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上海市委办公厅《转发〈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全面推进预防犯罪工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和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综治委关于深化预防和减少犯罪工作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的精神，以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培育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对于深化特殊群体犯罪预防体系建设，探索社会治理创新是一项具有开创性和示范性的举措。社区服刑人员、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对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完善社会治理和维护社会和谐具有重要意义，本项目正是基于此成立的。

（2）立项目的

通过购买上海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的服务，来实现以下目的：

①规范志愿者服务，指导志愿者协助司法行政部门做好社区服刑人员、刑满释放人员日常帮扶帮教工作。

②募集拓展社会资源，提升志愿者服务专业水平。

③整合社会资源，为社区服刑人员、五年内刑释解教人员帮困扶助提供服务。

（3）立项依据

上海市社区矫正管理局是本项目的主管部门，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所需费用由地方财政全额拨款支持。项目实施具体依据有：

《市委办公厅转发〈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全面推进预防

犯罪工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委办[2004]15号）；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综治委关于深化预防和减少犯罪工作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09]10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综治委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办公室工作职责>的通知》（沪安帮领[2009]1号）；

《上海市安置帮教工作规定》；

2018年市矫正局《政府采购需求》；

2. 项目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资金来源及拨付流程

资金来源：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系上海市社区矫正管理局的经常性项目经费，每年编制支出预算，纳入上海市司法部门预算。上海市社区矫正管理局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购买上海市社会帮教工作志愿者协会为全市社区服刑人员、刑释人员提供各类帮教服务。

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预算资金为1,600,000.00元，主要用于帮教协会日常管理、教育和帮扶，以及提供专业化的帮教服务。

预算明细见下表1：

表1：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表

单位：元

序号	预算明细	预算金额
1	志愿者队伍建设	173,800.00
2	拓展社会资源	70,000.00
3	深化项目运作	599,600.00
4	专职人员经费	397,600.00
5	日常运作	359,000.00
合计		1,600,000.00

资金拨付流程：款项已分期付款的方式支付，第一笔（70%）款

项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笔（30%）款项在验收单或验收报告出具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2）资金预算及使用情况

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预算资金为1,600,000.00元，社区矫正管理局按合同约定支付1,600,000.00元，根据帮教协会提供的资料，项目实际使用资金为1,619,873.98元，使用明细见下表2：

表 2: 2018 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使用表

单位: 元

序号	项目	预算金额	使用金额	执行率
1	志愿者队伍建设	173,800.00	199,017.10	114.51%
2	拓展社会资源	70,000.00	72,388.00	103.34%
3	深化项目运作	599,600.00	619,217.54	103.27%
4	专职人员经费	397,600.00	333,915.17	83.98%
5	日常运作	359,000.00	395,336.17	110.12%
合计		1,600,000.00	1,619,873.98	101.24%

3. 项目实施情况

（1）组织专题培训。以“迎进博 奋战 100 天，志愿者专题培训会”、骨干志愿者培训和“决战进博会”动员会等形式，对市协会理事、区协会会长，各商会及各区志愿者代表 400 余人进行培训，达到了统一思想、增强信心、完善措施、推动工作的目的；举办各区帮教协会通讯员、统计员、联络员业务培训，指导推进各区协会和各商会开展业务培训，提高报送情况质量和数据准确性，提升服务记录册使用成效。

（2）开展全方位大走访。市协会正、副理事长分别带队走访了所有 16 个区，理事长带队重点走访闵行、青浦、嘉定、长宁四个进博工作核心区，并提供人力、物力和财力保障。市协会中途驿站向各区协会、监所无条件开放。期间，中途驿站共入住 9 名重点管控对象。

(3) 完善协会规章制度。对理事长和副理事长工作进行分工、向各区协会通报市协会年度工作任务、落实《政府采购需求》、志愿者工作站和帮教工作室建立建设任务。每周召开工作例会，适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工作动态。新制定《会员代表大会制度》等 6 项制度，修改完善《民主决策管理制度》等 7 项制度。

(4) 加强法治宣传，注重教育效果。市协会不断丰富教育、改造、转化服刑人员的办法和手段，组织“爱的黄丝带”法治宣传教育艺术团走进 14 个监所巡演 14 场，受益人数近 16500 余人次；走进本市 10 个区巡演 10 场，对社区“两类人员”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受益人数达 3000 余人次。各区司法局、司法所、居村委、协会、民警、社工和志愿者联手，组织 900 多名社区服刑人员参加法治宣传教育巡演活动。

(5) 深化“爱的黄丝带”活动。上海市第八届“爱的黄丝带”社会帮教活动月紧紧围绕“携手共进 精准帮扶”主题，积极引导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广泛参与社会帮教活动。“帮扶·新航·和谐”专场招聘会现场设摊，为特殊对象免费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就业岗位等服务，市、区帮教协会组织招聘会 27 场，参与招聘单位 215 家，提供管理、保洁等岗位 960 个，200 余名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对象参加应聘，70 人达成就业意向。

(6) 突出市协会指导推进社会帮教的深度。在“上海甬协公益基金会志愿服务工作站”、“上海政法学院警务学院志愿服务工作站”揭牌的同时，市协会指导 16 个区协会推进参与度高、感染力强的主题活动，做到推进有方向、有指导、有落实。

(7) 突出政府加大社会帮教支持的力度。注重突出政府购买社会帮教服务政策和人、财、物的有力支持，主动做好政府的帮手，切

实落实精准帮扶举措，努力实现政府部门与社会力量之间的功能互补，力量互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帮教志愿服务的局面。在政府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对 230 余名特殊人员困难家庭的未成年子女发放帮困助学帮困金 20 万元。

（8）加强“新航驿站”建设。市协会加大“新航驿站”洪智、仕操、仁阔分站建设力度，先后接纳 15 名“两类人员”解决他们基本生活困难、就业安置和住宿等问题，做到“进得来、帮得好、出得去”。配备帮教老师，有针对性地开展救助帮扶，安置就业、法治宣传、化解矛盾和教育引导等工作，全面掌握社区服刑人员动态，落实重点时段、重大活动期间节点的管控措施，入站人员无一人重新违法犯罪。

（9）内外联手开展帮教。市协会主动衔接大墙内外服刑人员改造帮教工作，与各商会、监所开展“乡音进大墙 乡情筑归途”等联手帮教监狱开放日活动，并签订帮教衔接联动工作合作意向书。抚州商会募集联手帮教资金，安徽商会开展“十百千”特色帮教工作，江西南昌市人民政府驻上海联络处带领优秀共产党员、律师等走进大墙，市协会与宁波甬协公益基金会并签约，共同走进监所开展联手帮教，进一步扩大和凸显了联手帮教品牌效应。

（10）参与化解疑难信访矛盾。市协会发挥社会组织优势，采取以情感人、以理服人、妥善安置、持久攻坚等方法，参与社会治理，成功化解 10 余起各类社会矛盾和信访积案。

4. 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司法局：项目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该项目前期立项时的审批以及监督管理工作。

社区矫正管理局：项目的实施单位，主要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

风险管控、预算执行等，负责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开展和管理。

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项目中标单位，负责按政府采购要求负责指导志愿者做好社区服刑人员、刑满释放人员日常帮扶帮教工作；募集拓展社会资源，提升志愿者服务专业水平，为解决两类人员民生问题提供服务。

项目管理流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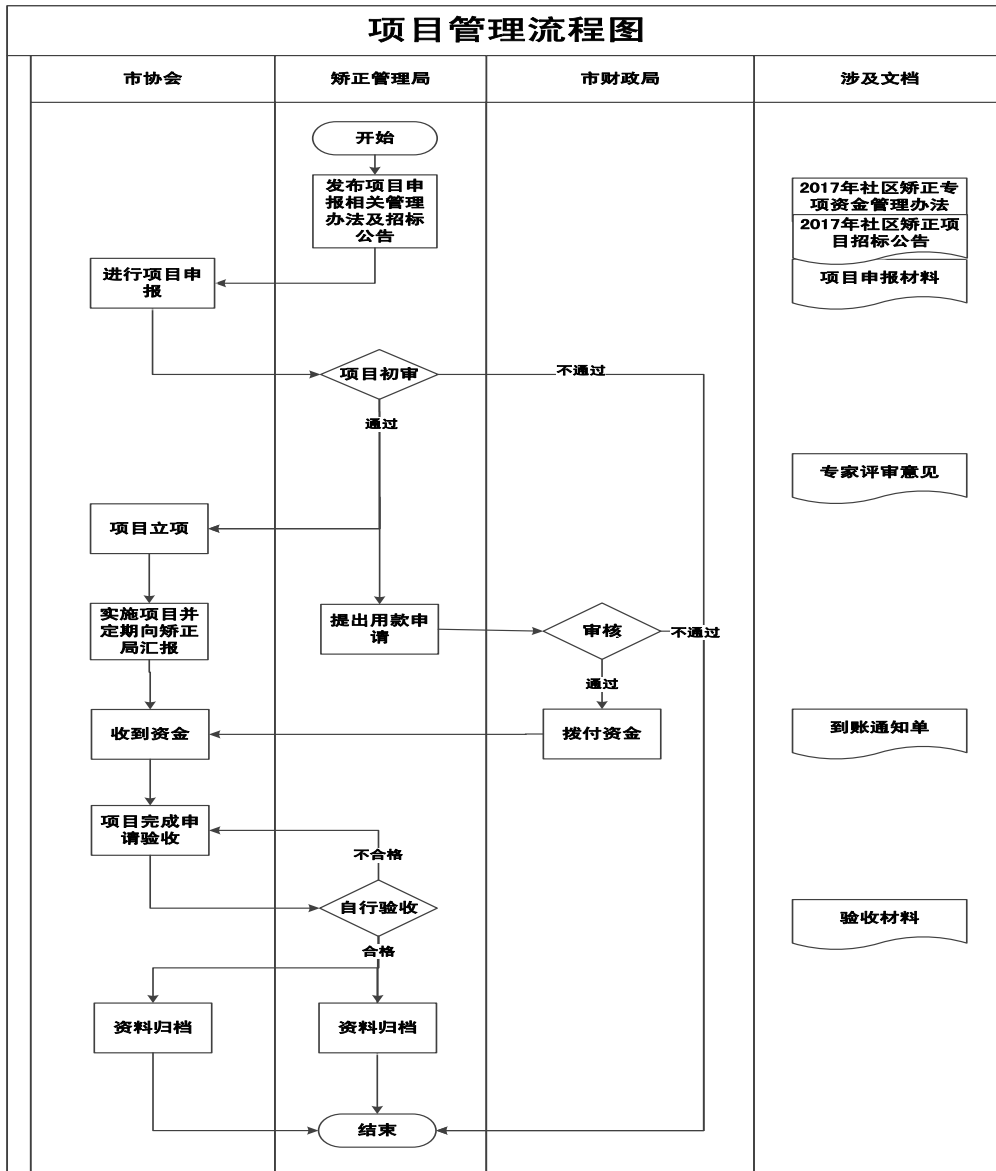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管理流程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目标

通过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社会帮教服务项目运作，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吸引社会力量加入志愿者队伍；规范和提升中途之家——新航驿站运作，给予社区服刑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人文关怀，促进服务对象尽快融入社会，成为守法公民，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 项目具体目标

产出、效果、影响力等目标详见如下：

（1）产出目标：

志愿者建设人数>20000人；

志愿者培训人数>300人；

培训次数3次；

服务对象覆盖人数>20000人；

服务对象培训人数100人；

活动开展及时完成；

（2）效果目标：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 $\leq 0.4\%$ ；

五年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leq 1.5\%$ ；

服务对象发生重大恶性和群体性事件0%；

志愿服务品牌效应提升；

投诉率为0

志愿者满意度 $\geq 90\%$ ；

司法行政部门满意度 $\geq 90\%$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了全面了解社区矫正局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实施的 2018 年安置帮扶工作办案经费项目的作用，促进项目更好地发挥经济和社会效益，项目组考察 2018 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财政资金的投入、使用、管理是否合规，项目建设与管理的过程是否规范、有效，是否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发现亮点和问题，为今后安置帮扶工作办案经费项目的实施提供意见、建议和参考。

（二）评价方案制定过程

1. 文件研读

由项目负责人研读《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沪府办发〔2013〕55号）、《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号）、《市委办公厅转发〈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全面推进预防犯罪工作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委办〔2004〕15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综治委关于深化预防和减少犯罪工作体系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09〕10号）、《关于印发〈上海市综治委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办公室工作职责〉的通知》（沪安帮领〔2009〕1号）、《上海市安置帮教工作规定》、项目预算申请及审批文件，司法局制定的相关财务管理及项目管理制度等。初步了解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工作领域的相关政策以及项目工作的主要内容、规模、实施办法。

2. 前期调研

由项目总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负责对社区矫正管理局、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进行前期调研，了解该项目工作的总体情况、具体状况。对该项目流程进行调研，项目的公开档案信息进行案卷研究。

3.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方案设计

根据项目的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将项目的指标体系和方案初稿进行了调整和完善。并且与社区矫正管理局的相关领导进行了沟通，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进行了请教。最终形成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绩效评价方案。

（三）绩效评价框架

2018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的目标是严格按照计划内容开展工作，按时按量按质完成计划任务。通过项目的开展，不断提高志愿者的业务能力，改善服务质量和水平。指标设计充分考虑安置帮教工作经费的具体特点，为体现本项目目标，指标体系中对绩效指标的设计，从项目决策及资金投入使用、项目产出完成、达标和长期可持续发展等多个层次来进行。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部分内容，主要围绕资金使用、资源配置、项目管理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内在逻辑的一致性也增强了评价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

评价标准及评分方式遵守量化原则。除可以定量的指标外，对定性指标进行分解，针对分解部分进行打分，具体采用隶属度赋值方法，将定性指标分成几个档次，分别对应分值。对于每一档次的评

分，制定评分依据，增加定性指标的准确性。

（四）数据收集方法及过程

为了完成绩效指标的分析评价工作，评价小组设计了基础表、访谈，通过项目单位对基础表的填列、评价小组的核对核查、访谈的分析，来确保项目评价结果尽可能的可靠真实。在项目实施阶段，评价小组计划对所填列的基础表进行核对核查，并根据项目成本归集，用3E（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维度对指标进行分析评价。

同时评价过程中还将采用现场勘察、档案法所获取的相应数据进行比较。然后采用评价模型进行定量分析评价，处理数据。

（五）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 项目启动阶段——2018年5月20日前

由上海市司法局进行前期沟通并召开会议布置相关工作。上海名泰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成评价小组，联络本次绩效评价的相关部门及人员，收集相关资料。撰写前期调研方案。

2. 绩效评价开展审定阶段——2018年5月21日~6月1日

评价小组成员专访本次绩效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充分和项目单位沟通，确定指标体系，对工作方案、指标体系及访谈内容听取意见、进行完善后定稿。

3. 实地调研和撰写报告——2018年6月2日~6月20日

评价小组对评价单位的相关资料数据汇总和分析，根据确定的工作方案，对项目单位进行访谈、联系项目单位组织人员进行社会调查，取得第一手资料，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4. 项目完成阶段——2018年6月21日~2018年6月30日

由评价小组和项目单位对报告进行审核，项目结项。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论

1. 评分结果

运用评价小组研发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 2018 年安置帮扶工作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 95.49 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下表 3 所示：

表 3 2018 年安置帮教工作办案经费项目绩效分值

指标	1. 项目决策类	2. 项目管理类	3. 项目绩效类	合计
权重	8	38	54	100
分值	7	37.79	50.70	95.49

2. 主要绩效

基于指标评分、问卷调查以及对若干关键绩效环节的访谈调研和资料整理，得出综合评价结论如下：2018 年安置帮扶工作办案经费项目总体组织规范，项目目标完成情况总体良好，资金使用效果良好，圆满实现了预期目标。项目实施后为社区服刑人员和五年内刑满释放人员提供了专业服务，帮助上述两类人员顺利融入社会，有效降低了其重新违法犯罪率。

2018 年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共有志愿者 20700 余名，分布在全市 16 个区，做到了志愿者全覆盖，各区协会安置就业基地先后共安置了 533 名服务对象上岗就业。

市帮教协会以“迎进博 奋战 100 天，志愿者专题培训会”、骨干志愿者培训和“决战进博会”动员会等形式组织，对市协会理事、区协会会长，各商会及各区志愿者代表 400 余人进行专题培训；举办

各区帮教协会通讯员、统计员、联络员业务培训，指导推进各区协会和各商会开展业务培训，提高报送情况质量和数据准确性，提升服务记录册使用成效；开展全方位大走访，覆盖全市 16 个区，重点走访闵行、青浦、嘉定、长宁四个进博工作核心区，并提供人力、物力和财力保障。市协会中途驿站向各区协会、监所无条件开放。期间，中途驿站共入住 9 名重点管控对象。

2018 年协会新制定《会员代表大会制度》等 6 项制度，修改完善《民主决策管理制度》等 7 项制度；市协会通过丰富教育、改造、转化服刑人员的办法和手段，组织“爱的黄丝带”法治宣传教育艺术团走进 14 个监所巡演 14 场，受益人数近 16500 余人次；走进本市 10 个区巡演 10 场，对社区“两类人员”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受益人数达 3000 余人次。各区司法局、司法所、居村委、协会、民警、社工和志愿者联手，组织 900 多名社区服刑人员参加法治宣传教育巡演活动；上海市第八届“爱的黄丝带”社会帮教活动月紧紧围绕“携手共进 精准帮扶”主题，积极引导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广泛参与社会帮教活动。“帮扶·新航·和谐”专场招聘会现场设摊，为特殊对象免费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就业岗位等服务，市、区帮教协会组织招聘会 27 场，参与招聘单位 215 家，提供管理、保洁等岗位 960 个，200 余名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对象参加应聘，70 人达成就业意向。

2018 年“上海甬协公益基金会志愿服务工作站”、“上海政法学院警务学院志愿服务工作站”揭牌的同时，市协会指导 16 个区协会推进参与度高、感染力强的主题活动，做到推进有方向、有指导、有落实；在政府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对 230 余名特殊人员困难家庭的未成年子女发放帮困助学帮困金 20 万元；市协会加大“新航驿

站”洪智、仕操、仁阔分站建设力度，先后接纳 15 名“两类人员”解决他们基本生活困难、就业安置和住宿等问题，做到“进得来、帮得好、出得去”，进站人员无一人重新违法犯罪；参与化解疑难信访矛盾，成功化解 10 余起各类社会矛盾和信访积案。

3. 指标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评分规则	评分情况	数据来源
A 项目决策 (8分)	A1 项目立项 (4分)	A11 项目与战略目标的适应性	2	2	【解释】项目是否属于政府公共职能范围，是否符合国家的发展战略和优先重点。【标杆值】1、项目支持各单位年度规划、发展政策；2、项目为单位发展建设的重点。【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各单位年度工作计划【评分方法】有国家级文件、规划、发展战略支持的得2分，有国家级文件、规划、发展战略支持的得1分，有部门级文件、规划、发展战略支持的得0.5分，无文件支持不得分。	项目符合国家规划、发展的要求和市司法局的规定，按照《关于印发〈上海市综治委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办公室工作职责〉的通知》（沪安帮领[2009]1号）、《上海市安置帮教工作规定》施行。	查阅单位年度工作计划等文件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2	【解释】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资金申报的相关要求。【标杆值】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立项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材料齐全【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预算批复通知。【评分方法】全部满足的满分，缺失1点扣1分。	项目严格按照市财政以及司法局的要求申报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材料齐全。	查阅单位预算申报及批复文件、项目初审负责人意见、项目专家评审小组意见
	A2 项目目标 (4分)	A21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2	1	【解释】项目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内容和项目目标相符。【标杆值】1、项目所设立的绩效目标与各单位发展建设有较强的关联性；2、项目的组织形式合理、明确；3、预期所	根据项目申报文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保守，与项目实施成果有一定差距，扣1分	查阅单位内部预算申报等相关文件、各单位申报表、计

					产出的效益符合项目申报的业绩水平； 4、绩效目标和预算申请的关联高。 【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有关的资金管理办法【评分方法】满足4点得满分；有1点不满足的，扣0.5分；全部不满足的，不得分。		划任务书
		A22 绩效指标的明确性	2	2	【解释】项目目标具有科学性、可衡量性、可达到性与明确性，项目内容和项目目标相符。【标杆值】1、项目所设立的绩效目标是有来源的；2、项目所设立的绩效目标细化为可考量的产出和效果类指标。【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预算资金管理办法》。【评分方法】满足2点得满分，1点不满足，扣1分；全部不满足的，不得分。	根据项目申报文本绩效目标的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可以考量并且贴合项目实施内容。	查阅单位内部预算申报等相关文件、各单位或企业预算申报表、计划任务书等
B 项目管理 (38分)	B1 投入管理 (6分)	B11 预算执行率	3	2.79	【解释】实际支出占预算总额的比例。该项目由新航服务总站负责实施，故本指标主要考察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的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标杆值】100%。 【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预算管理要求。【评分方法】100%为满分，每降低或增加1%扣权重的5%，预算执行率在80%以下或120%以上不得分。	项目预算为1,600,000.00元，实际支出金额为1,619,873.98元，预算执行率为101.24%。扣0.21	财务账册、预算明细
		B12 预算资金到位率	3	3	【解释】预算申报资金批复比例。预算资金到位率=(实际批复到位资金/预算申报资金)×100%。【标杆值】100%。	该项目预算申报金额为1,600,000.00元，实际到位金额为1,600,000.00	财务账册、预算明细、核对核查

				【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申报资料【评分方法】100%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5%，预算资金到位率在80%以下不得分。	元，到位率为100%。	
B2 财务管理 (9分)	B21 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3	3	【解释】项目的财务制度健全、完善。 【标杆值】1、项目制定有完善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 【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各单位制度性文件。 【评分方法】满足2点的得满分；1点不满足，扣1.5分；均不满足的，不得分。	项目制定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	财务管理制度、核查
	B22 资金审批有效性	3	3	【解释】项目的资金审批流程完善、有效。 【标杆值】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 【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政府制度性文件。 【评分方法】满足的，得满分；不满足，不得分。	项目资金审批流程完善有效，符合相关的财务会计制度。	查阅制度文件、财务资料
	B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解释】项目资金使用符合法律规范。 【标杆值】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虚列支出等情况。 【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政策文件、内控制度 【评分方法】每发	资金的拨付、审批按照相应的规范进行，经了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支付凭证、账簿、审计调查

				现一笔资金使用不合规的，扣1分，扣完为止。		
B3 项目实施 (23分)	B31 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3	3	<p>【解释】项目实施单位为项目的有序开展具有或制定了必要的管理制度或管理办法。【标杆值】1、项目已具备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2、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覆盖项目从考核、奖惩、投诉处理等整个流程；3、管理制度中不存在风险控制环节。【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单位的制度性文件。【评分方法】满足3点，得满分；缺失一点，扣1分。</p>	<p>项目实施单位为项目的有序开展制定了必要的管理制度或管理办法，如《上海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章程》、《使用帮教志愿者服务记录册办法》、《帮教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小组工作计划》、《联手帮教工作计划》、《社会帮教志愿者服务站工作制度、方式和内容》、《上海第八届“爱的黄丝带”社会帮教活动月方案》、《“帮扶 新航 和谐”专场招聘会工作计划》等。</p>	内控制度、 核查
	B3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3	3	<p>【解释】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工作考核制度执行情况。【标杆值】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③项目立项和实施、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⑤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并严格实施；⑥采取了相应的项</p>	<p>市矫正局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落实，在执行过程中，对项目的开展进行全过程跟踪、监督考核，要求协会参与市矫正局牵头召开的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会议、定期汇报工作情况，重大事项及时请示等并形成相应档案进行归</p>	基础表、管 理制度、核 查、合同

				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单位制度性文件要求。【评分方法】满足6点得满分，缺失1点扣0.5分。		
	B33 服务合同的执行和管理情况	4	4	【解释】考察实施服务项目订立相关服务合同、合同约定要素和内容完整情况。【标杆值】①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和细化购买的需求和资金使用要求；②根据合同约定，督促服务项目的实施和完成；③依据合同约定条款进行服务过程跟踪和服务结果验收；④按要求对服务项目合同及相关资料开展档案管理。【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相关合同条款。【评分方法】满足4点得满分，缺失1点扣1分。	市矫正局与帮教协会签订的合同中明确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在实施过程中工作均按合同约定开展。	基础表、管理制度、核查、合同
	B34 监督机制有效性	4	4	【解释】考察项目实施过程进行有效的监督，对项目实施的风险进行有效的防控情况。【标杆值】①是否建立和完善服务项目的监督机制并有效执行；②是否存在服务项目有关的廉政问题，以及权利寻租情况；③是否建立服务项目的问责机制；④是否建立服务项目的安全管理机制，是否存在服务安全问题。【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制度性文件。【评分方法】满足4点得满分，缺失1点扣1分。	市矫正局制定并实施相应的管理办法，要求帮教协会按时进行工作情况的汇报和资料的归档。	基础表、管理制度、核查、合同

		B35 服务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6	6	<p>【解释】主要考察项目实施的管理能力，以及服务流程的科学性。【标杆值】①组织管理机制建立健全；②服务方案和计划科学合理；③服务流程的标准化和效率性；④服务流程的透明度；⑤服务进度和质量跟踪检查。⑥配合提供服务信息情况。【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实施计划、实施方案、内部制度。【评分方法】满足6点得满分，缺失1点扣1分。</p>	帮教协会组织管理机制较为健全，服务流程有效，服务进度和质量均按要求提供。	管理流程、项目实施计划、方案
		B36 服务项目采购规范性	3	3	<p>【解释】主要考察项目单位在进行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是否规范合理。【标杆值】①按规定程序实施政府采购；②选用合适的采购方式；③按照规定要求签订（包括续签）合同。【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分方法】满足3点得满分，缺失1点扣1分。</p>	社区矫正办案经费属于政府向社区购买服务项目，由于该项目涉及大量相关的法律和政策，专业性极强，社区矫正管理局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确定服务单位。采购流程规范。	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网上公示
		C11 志愿者建设人数完成率	5	5	<p>【解释】考察全年志愿者建设总人数是否已全部完成。【标杆值】>20000人【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项目实施计划【评分方法】（实际志愿者人数/20000人×100%，达到100%的为满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0.25分，扣完为止。</p>	2017年志愿者人数为20840人，2018年新增志愿者330人，截止2018年末，造册志愿者20700人	现场核查服务统计资料
(C) 项目绩效 (54分)	C1 项目产出 (23分)	C12 志愿者培训人数完成率	3	3	<p>【解释】考察志愿者培训人数是否已全部完成。【标杆值】>300人次【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项目实施计划【评分</p>	2018年，对市协会理事、区协会会长，各商会及各	现场核查

			方法】(实际培训人数/300人次)×100%，达到100%的为满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0.25分，扣完为止。	行培训，培训完成率100%。	
C13 服务对象覆盖人数完成率	3	3	【解释】考察服务对象覆盖人数目标是否完成情况。【标杆值】>20000人【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项目实施计划【评分方法】(实际服务对象人数/20000人)，达到100%的为满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0.25分，扣完为止。	2018年对24929名刑满释放人员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完成率100%。	工作计划、现场核查
C14 服务对象培训人数完成率	3	3	【解释】考察服务对象培训人数完成情况。【标杆值】100人【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项目实施计划【评分方法】(实际培训服务对象人数/100人*100%)，达到100%的为满分，每降低1个百分点扣0.25分，扣完为止。	2018年，117名特殊对象参加岗前培训，35人取得资质证书。完成率100%	工作总结、现场核查
C15 提供就业岗位数同比增加	3	1.8	【解释】考察为服务对象提供就业岗位情况。【标杆值】与去年同比增加【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项目实施计划【评分方法】(实际提供就业岗位/去年提供就业岗位人*100%)，达到100%的为满分，100%为满分，每降低1%扣权重分2.5%，扣完为止。	2018年为533人提供就业岗位，2017年为635人提供就业岗位，未达到同比增加，扣1.2分	工作总结、现场核查
C16 各类矛盾、上访闹访化解数	3	3	【解释】主要考察市协会安置帮教项目中解决各类矛盾、上访闹访事件的情况。【标杆值】500起。【指标来源及	2018年市帮教协会共化解社区服刑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各类矛盾720起。	工作总结、现场核查

				【解释】考察项目实施内容帮教服务的及时性【标杆值】及时【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服务及时得满分，因服务不及时造成社会问题甚至恶性事件不得分。		
	C17 活动开展及时性	3	3	【解释】考察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标杆值】≤0.4%【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0.2%及以下得满分；超过0.2%不得分。	帮教及时，年初制定计划均按时开展	各项工作记录单，现场核查
C2 项目效益 (24分)	C21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	3	3	【解释】五年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标杆值】≤1.5%【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1.5%及以下得满分；每增加0.1%扣权重的20%，2%以上不得分。	年重犯率为0.18%，低于0.4%的重新犯罪水平。	市矫正局 2017年工作总结、相关负责人访谈
	C22 五年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3	【解释】主要考察服务对象发生重大恶性和群体性事件情况【标杆值】0【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0得满分，每增加1起事件扣权重的20%，发生5起甚至更多起重大事件不得分。	重犯率为0.97%，低于司法部3%控制线，达到年初的绩效目标。	市矫正局 2017年工作总结、相关负责人访谈
	C23 服务对象发生重大恶性和群体性事件	2	2		2018年无重大恶性和群体性事件。	相关负责人访谈、工作总结

	C24 志愿服务品牌效应提升	2	2	【解释】考察市协会品牌提升效应【标杆值】提升【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志愿者品牌效应与去年同期相比，提升的，得满分，持平的，得1.5分，下降的，不得分	2018年加大“市新航驿站”辐射作用，拓展“市新航驿站”项目建设，扩大安置帮教过渡性就业基地示范效应	相关负责人访谈、工作总结
	C25 社会公众投诉率	3	3	【解释】察特殊对象所在范围公众投诉情况【标杆值】0。【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0%得满分，每上升1%扣权重的10%，10%以上不得分。	社工实际工作过程中未接收到有关投诉。	相关负责人访谈
	C26 司法行政部门满意度	5	5	【解释】考察接受培训各类人员满意度情况【标杆值】≥90%【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95%及以上得满分，每下降1%扣权重的10%，80%以下不得分。	预算主管单位市矫正局对市协会的工作情况比较满意。	相关负责人访谈、调查问卷、工作总结、社工培训满意度汇总统计
	C27 志愿者满意度	6	3.9	【解释】考察接受培训各类人员满意度情况【标杆值】≥90%【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95%及以上得满分，每下降1%扣权重的5%，70%以下不得分。	综合满意度为93%，扣2.1分	相关负责人访谈
C3 影响力 (7)	C31 志愿者增加人数	4	4	【解释】主要考察市协会安置帮教项目的主要成员—志愿者增加人数。【标杆值】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志愿者人数较去年相比增加的，得满分，	2018年新增志愿者330名。	相关负责人访谈、工作总结

				持平的，得 2 分，下降的，不得分。			
		C31 帮教制度完善情况	3	3	【解释】主要考察项目完成后的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标杆值】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对安置帮教工作制定了长期的管理制度、相关规划，制定了工作目标，并且有相应的实施措施。【指标来源及标杆依据】绩效目标。【评分方法】项目预算单位及实施单位均制定有相关后续管理制度，得满分；缺失一项，扣 1.5 分，两项均缺失，不得分。	审议通过《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收支情况报告》和《上海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章程》、《2017 年市协会完成政府购买合同项目》等报告。新制定《会员代表大会制度》等 6 项制度，修改完善《民主决策管理制度》等 7 项制度。	查阅相关制度及反馈报告
	合计		100	95.49			

（二）具体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类指标（8分）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4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8 分，实际得分为 8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 4 所示：

表 4：项目决策指标分析及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业绩值
A1 项目立项 (4分)	A11 项目与战略目标的适应性	2	2	适应
	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2	规范
A2 项目目标 (4分)	A21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2	1	不够合理
	A22 绩效指标的明确性	2	2	明确

（1）A11 项目与战略目标的适应性：考察一下 2 点：1、项目支持各单位年度规划、发展政策；2、项目为单位发展建设的重点。项目符合国家规划、发展的要求和市司法局的规定，按照《关于印发〈上海市综治委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办公室工作职责〉的通知》（沪安帮领[2009]1 号）、《上海市安置帮教工作规定》施行。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

（2）A12 项目立项规范性：考察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资金申报的相关要求。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立项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材料齐全。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

（1）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主要考察项目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项目内容和项目目标相符。关注点为：1、项目所设立的绩

效目标与各单位发展建设有较强的关联性；2、项目的组织形式合理、明确；3、预期所产出的效益符合项目申报的业绩水平；4、绩效目标和预算申请的关联高。根据项目申报文本，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保守，与项目实施的成果有一定差距，扣1分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2分，实际得分为1分。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考察 1、项目所设立的绩效目标与各单位发展建设有较强的关联性；2、项目的组织形式合理、明确；3、预期所产出的效益符合项目申报的业绩水平；4、绩效目标和预算申请的关联高。根据项目申报文本绩效目标的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可以考量并且贴合项目实施内容。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2分，实际得分为2分。

2. 项目管理类指标（38分）

项目管理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1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8分，实际得分37.79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5所示：

表5：项目管理类指标分析及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得分
B1 投入管理 (6分)	B11 预算执行率	3	101.24%	2.79
	B12 预算资金到位率	3	100%	3
B2 财务管理 (9分)	B21 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3	健全	3
	B22 资金审批有效性	3	有效	3
	B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合理	3
B3 项目实施 (23分)	B31 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3	健全	3
	B3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3	完善	3
	B33 服务合同的执行和管理情况	4	按合同执行	4

	B34 监督机制有效性	4	有效	4
	B35 服务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6	良好	6
	B36 服务项目采购规范性	3	规范	3

(1) B11 预算执行率：主要考察项目支出情况，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数/预算数×100%。100%为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 5%，项目预算为 1,600,000.00 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1,619,873.98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1.24%。扣 0.21。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2.79 分。

(2) B12 预算资金到位率：主要考察预算申报资金批复比例。预算资金到位率=(实际批复到位资金/预算申报资金)×100%。该项目预算申报金额为 1,60,000.00 元，实际到位金额为 1,60,000.00 元，到位率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3) B21 财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考察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关注点如下：1、项目制定有完善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项目制定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4) B22 资金审批有效性：考察项目的资金审批流程完善、有效。资金审批、拨付、使用流程符合有关财务会计管理制度的规定。该项目资金审批流程完善有效，符合相关的财务会计制度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 3 分。

(5) B23 资金使用合规性：考察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法律规范。关注点为：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不存在截留、挤占、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的拨付、审批按照相应的规范进行，经了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3分，实际得分为3分。

(6) B31 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考察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项目的有序开展具有或制定了必要的管理制度或管理办法。主要关注以下几点：1、项目已具备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2、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覆盖项目从考核、奖惩、投诉处理等整个流程；3、管理制度中不存在风险控制环节。项目实施单位为项目的有序开展制定了必要的管理制度或管理办法，如《上海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章程》、《使用帮教志愿者服务记录册办法》、《帮教志愿者参与社区矫正小组工作计划》、《联手帮教工作计划》、《社会帮教志愿者服务站工作制度、方式和内容》、《上海第八届“爱的黄丝带”社会帮教活动月方案》、《“帮扶 新航 和谐”专场招聘会工作计划》等。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3分，实际得分为3分。

(7) B3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考察项目实施单位的工作考核制度执行情况。主要关注以下几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③项目立项和实施、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⑤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并严格实施；⑥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

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市矫正局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落实，在执行过程中，对项目的开展进行全过程跟踪、监督考核，要求协会参与市矫正局牵头召开的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会议、定期汇报工作情况，重大事项及时请示等并形成相应档案进行归档。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得 3 分。

(8) B33 服务合同的执行和管理情况：考察实施服务项目订立相关服务合同、合同约定要素和内容完整情况。主要关注以下几点：①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和细化购买的需求和资金使用要求；②根据合同约定，督促服务项目的实施和完成；③依据合同约定条款进行服务过程跟踪和服务结果验收；④按要求对服务项目合同及相关资料开展档案管理。市矫正局与帮教协会签订的合同中明确了双方的权利义务，在实施过程中工作均按合同约定开展。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9) B34 监督机制有效性：考察项目实施过程进行有效的监督，对项目实施的风险进行有效的防控情况。主要关注以下几点：①是否建立和完善服务项目的监督机制并有效执行；②是否存在服务项目有关的廉政问题，以及权利寻租情况；③是否建立服务项目的问责机制；④是否建立服务项目的安全管理机制，是否存在服务安全问题。市矫正局制定并实施相应的管理办法，要求帮教协会按时进行工作情况的汇报和资料的归档。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10) B35 服务项目组织管理情况：主要考察项目实施的管理能力，以及服务流程的科学性。主要关注：①组织管理机制建立健全；②服务方案和计划科学合理；③服务流程的标准化和效率性；④服务流程的透明度；⑤服务进度和质量跟踪检查。⑥配合提供服务信息情

况。帮教协会组织管理机制较为健全，服务流程有效，服务进度和质量均按要求提供。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6 分，实际得分为 6 分。

(12) B37 服务项目采购规范性：主要考察项目单位在进行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是否规范合理。主要关注：①按规定程序实施政府采购；②选用合适的采购方式；③按照规定要求签订（包括续签）合同。安置帮教办案经费属于政府向社区购买服务项目，由于该项目涉及大量相关的法律和政策，专业性极强，社区矫正管理局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确定服务单位。采购流程规范。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3、项目绩效（54 分）

项目绩效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16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50 分，实际得分 50.70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 6 所示：

表 6：项目绩效类指标分析及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业绩值
C1 项目产出 (23 分)	C11 志愿者建设人数完成率	5	5	2017 年志愿者人数为 20840 人，2018 年新增志愿者 330 人，截止 2018 年末，造册志愿者 20700 人
	C12 志愿者培训人数完成率	3	3	2018 年，对市协会理事、区协会会长，各商会及各区志愿者代表 400 余人进行培训，培训完成率 100%。
	C13 服务对象覆盖人数完成率	3	3	2018 年对 24929 名刑满释放人员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完成率 100%。
	C14 服务对象培训人数完成率	3	3	2018 年，117 名特殊对象参加岗前培训，35 人取得资质证书。完成率 100%
	C15 提供就业岗位数同比增加	3	1.8	2018 年为 533 人提供就业岗位，2017 年为 635 人提供就业岗位，未达到同比增加，扣 1.2 分
	C16 各类矛盾、上访闹访化解数	3	3	2018 年市帮教协会共化解社区服刑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各类矛盾 720 起。

	C17 活动开展及时性	3	3	帮教及时，年初制定计划均按时开展
C2 项目效益 (24分)	C21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	3	3	年重犯率为 0.18%，低于 0.4%的重新犯罪水平。
	C22 五年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3	重犯率为 0.97%，低于司法部 3%控制线，达到年初的绩效目标。
	C23 服务对象发生重大恶性和群体性事件	2	2	2018 年无重大恶性和群体性事件。
	C24 志愿服务品牌效应提升	2	2	2018 年加大“市新航驿站”辐射作用，拓展“市新航驿站”项目建设，扩大安置帮教过渡性就业基地示范效应
	C25 社会公众投诉率	3	3	社工实际工作过程中未接收到有关投诉。
	C26 司法行政部门满意度	5	5	预算主管单位市矫正局对市协会的工作情况比较满意。
	C27 志愿者满意度	6	3.9	综合满意度为 93%，扣 2.1 分
C3 影响力 (7)	C31 志愿者增加人数	4	4	2018 年新增志愿者 330 名。
	C31 帮教制度完善情况	3	3	审议通过《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收支情况报告》和《上海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章程》、《2017 年市协会完成政府购买合同项目》等报告。新制定《会员代表大会制度》等 6 项制度，修改完善《民主决策管理制度》等 7 项制度。

(1) C11 志愿者建设人数完成率：考察全年志愿者建设总人数是否已全部完成。计算为实际志愿者人数/20000 人×100%。2017 年志愿者人数为 20840 人，2018 年新增志愿者 330 人，截止 2018 年末，在册志愿者 20700 人。完成率为 100%。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5 分，实际得分为 5 分。

(2) C12 志愿者培训人数完成率：考察志愿者培训人数是否已全部完成。 $(\text{实际培训人数}/300 \text{ 人次}) \times 100\%$ 。2018 年，对市协会理事、区协会会长，各商会及各区志愿者代表 400 余人进行培训，市帮教协会举行第一期骨干志愿者培训，“市新航驿站”各分站负责人等骨干志愿者 170 余人参加培训。培训完成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3) C13 服务对象覆盖人数完成率：考察服务对象覆盖人数目标是否完成情况。计算为 $(\text{实际服务对象人数}/20000 \text{ 人}) * 100\%$ 。2018 年对 24929 名刑满释放人员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完成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4) C14 服务对象培训人数完成率：考察服务对象培训人数完成情况。计算为 $(\text{实际培训服务对象人数}/100 \text{ 人} * 100\%)$ 。2018 年，117 名特殊对象参加岗前培训，35 人取得资质证书。完成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5) C15 提供就业岗位数同比增加：考察为服务对象提供就业岗位情况，计算为 $(\text{实际提供就业岗位}/\text{去年提供就业岗位人} * 100\%)$ 。2018 年为 533 人提供就业岗位，2017 年为 635 人提供就业岗位，未达到同比增加，扣 1.2 分。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1.8 分。

(6) C16 各类矛盾、上访闹访化解数：主要考察市协会安置帮教项目中解决各类矛盾、上访闹访事件的情况。计算为 $(\text{实际化解矛盾数}/500 \text{ 起}) * 100\%$ ，2018 年市帮教协会共化解社区服刑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各类矛盾 720 起。完成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7) C17 活动开展及时性：考察项目实施内容帮教服务的及时

性。帮教及时，年初制定计划均按时开展。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 3 分。

(8) C21 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考察社区服刑人员重新犯罪率。年重犯率为 0.18%，低于 0.4%的重新犯罪水平。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9) C22 五年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考察五年内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重犯率为 0.97%，低于司法部 3%控制线，也低于目标值 1.5%的控制线，达到年初的绩效目标。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12) C23 服务对象发生重大恶性和群体性事件：主要考察服务对象发生重大恶性和群体性事件情况。项目组实地了解情况，2018 年无重大恶性和群体性事件。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

(13) C24 志愿服务品牌效应提升：考察市协会品牌提升效应。2018 年加大“市新航驿站”辐射作用，拓展“市新航驿站”项目建设，扩大安置帮教过渡性就业基地示范效应。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2 分，实际得分为 2 分。

(14) C25 社会公众投诉率：考察特殊对象所在范围公众投诉情况。根据访谈和调研，志愿者实际工作过程中未接收到有关投诉。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15) C26 司法行政部门满意度：考察接受培训各类人员满意度情况。预算主管单位市矫正局对市协会的工作情况比较满意。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16) C31 志愿者满意度：考察接受培训各类人员满意度情况。根据调查，综合满意度为 93%，扣 2.1 分。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6 分，实际得分为 3.9 分。

(17) C31 志愿者增加人数：主要考察市协会安置帮教项目的主要成员——志愿者增加人数。根据访谈和调研，2018 年新增志愿者 330 名。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18) C31 帮教制度完善情况：主要考察项目完成后的管理制度建设情况。根据访谈和调研，2018 年社会帮教协会审议通过《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收支情况报告》和《上海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章程》、《2017 年市协会完成政府购买合同项目》等报告。新制定《会员代表大会制度》等 6 项制度，修改完善《民主决策管理制度》等 7 项制度。

根据评分标准，指标满分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加强品牌建设，参与社会治理

市协会加大“新航驿站”洪智、仕操、仁阔分站建设力度，先后接纳 15 名“两类人员”解决他们基本生活困难、就业安置和住宿等问题。配备帮教老师，全面掌握社区服刑人员动态，落实重点时段、重大活动期间节点的管控措施。市协会主动衔接大墙内外服刑人员改造帮教工作，与各商会、监所开展“乡音进大墙 乡情筑归途”等联手帮教监狱开放日活动，并签订帮教衔接联动工作合作意向书，共同走进监所开展联手帮教，进一步扩大和凸显了联手帮教品牌效应。

2、加强队伍建设，规范服务管理

召开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第四届理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通过《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财务收支情况报告》和《上海市社会帮教志愿者协会章程》、《2017年市协会完成政府购买合同项目》等报告。对理事长和副理事长工作进行分工、向各区协会通报市协会年度工作任务、落实《政府采购需求》，新制定《会员代表大会制度》等6项制度，修改完善《民主决策管理制度》等7项制度，规范志愿服务和工作运行机制，加强帮教志愿者队伍服务管理，推进各区帮教协会招募志愿者工作，不断优化志愿者队伍结构。

（二）项目存在的问题

个别子项目预算编制不够合理、绩效目标值设定过于保守

安置帮教工作经费总预算执行率为101.24%，但有部分子项目的执行率超过110%，同时，也存在子项目执行率不到90%的情况，预算编制不够合理，且有部分子项目的绩效目标值设定过于保守，例如志愿者建设人数完成情况，目标值为20000人，但评价小组调研后了解到，2017年末，该指标的数据就已经超过20000人，使得该指标考察的意义大打折扣。反映出在项目预算编制时，未结合以前年度执行情况和本年度实施计划统筹编制精准和详细的预算及绩效目标。

（三）建议及改进举措

增强绩效目标编制的匹配度，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

加强预算管理意识，申报绩效目标时参考往年工作开展情况，对来年的工作进行合理规划，根据每年项目执行的特点进行合理安排，避免出现计划与执行偏差较大的情况，同时，提高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的匹配度和科学性。

上海名泰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9日

